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水里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5349南投縣水里鄉鉅工村民生路
112號

承辦人：村幹事 林昀廷

電話：049-2772141

傳真：049-2871306

電子信箱：kuzanagy@msl.shli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大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里鄉民字第11300209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6100A_1130020926_ATTACH1.pdf、
376486100A_1130020926_ATTACH2.docx、376486100A_1130020926_ATTACH3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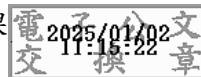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所修訂「南投縣水里鄉納骨堂暨第三公園化公墓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一條、第十二條條文修正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鄉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九、十次臨時大會議決案辦理。
- 二、修正「南投縣水里鄉納骨堂暨第三公園化公墓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一條、第十二條條文。
- 三、自公布日施行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南投縣水里鄉民代表會、本所民政課



社會課 收文:114/01/02



DN114000048 有附件